

庫文有萬

種千一集一第

編主五雲王

煤

著榮家謝

行發館書印務商

煤

謝家榮著

工學小叢書

編主五雲王  
庫文有萬  
種千一集一第  
煤

著榮家謝

路山寶海上  
館書印務商  
埠各及海上  
館書印務商  
版初月十年八十國民華中

究必印翻權作著有書此

---

The Complete Library  
Edited by  
Y. W. WONG

C O A L

By  
SIEH CHIA YUNG

THE COMMERCIAL PRESS, LTD.

Shanghai, China

1929

All Rights Reserved

# 煤

## 目錄

第一章 煤之略史.....	一
第二章 煤之性質.....	三
第一節 煤之化學性質.....	三
第二節 煤之發熱量.....	九
第三節 煤之煉焦性.....	一二
第四節 煤之物理性質.....	一五
第三章 煤之成因.....	一七
第一節 煤由何物所成.....	一七

第二節 煤層如何沉積.....	一八
第三節 煤質若何變成.....	二一
<b>第四章 煤之分類.....</b>	<b>一五</b>
第五章 地質學大意.....	一八
第六章 煤礦工程.....	二八
第一節 探勘.....	二八
第二節 開坑.....	三八
第三節 採掘.....	三九
第四節 煤礦之設備.....	四三
第五節 採煤之成本.....	四五
第六節 選礦.....	四七

## 第七章 煉焦

四八

### 第一節 土法煉焦

四八

### 第二節 西法煉焦

四九

## 第八章 煤之用途

五〇

## 第九章 中國煤礦概況

五一

### 第一節 地質及分布

五一

### 第二節 煤層

五二

### 第三節 煤質

五四

### 第四節 儲量

五七

### 第五節 產額

六二

### 第六節 輸出與輸入

六七

### 第七節 消費

六八

第八節 焦煤	六九
第九節 價值	七〇
<b>第十章 世界煤業</b>	<b>七一</b>
第一節 儲量	七一
第二節 產額	七四
第三節 國際貿易	七四
第四節 矿業前途之預測	七五

# 煤

## 第一章 煤之略史

煤或稱石炭，古名石涅，又稱黑丹，或玄丹，又名焦石，一名畫眉石。古時用以書字，故又謂之石墨。史記、後漢書始稱炭。大抵三代時，煤已發現，惟未用爲燃料耳。吾國用煤，當自漢始，實開世界用煤之先聲。下逮於宋，煤之用愈著，或官自賣，或稅於官，與鹽鐵並重矣。

考之歐洲，煤之發現亦甚早。英國煤田附近，於古代羅馬人遺跡中，發現煤屑，足徵當日已知用煤。希臘哲學家提奧夫刺斯塔（Theophrastus）於西元三一五年所著書中，謂有一種土質而能燃之物質，鐵匠用之云云，其爲指煤無疑。惟用煤普及之時，當在第十三世紀以降。其時英之蘇格蘭、威爾斯等處，產煤最盛。美爲新進之國，故其用煤之時代甚近。第十六世紀之中葉，始知伊里諾斯

(Illinois) 河附近產煤。至一七五〇年，維基尼阿 (Virginia) 省煤礦經人開採。後五年而有俄亥俄 (Ohio) 省煤礦之發現。洎乎汽機發明，冶金術進步，於是煤遂為工業上之要品，而不可一日或缺矣。

## 第二章 煤之性質

### 第一節 煤之化學性質

煤之主要成分，爲碳氯氮三者，其次則爲氯硫及各種雜質。各原質化合之法，甚爲複雜，故常有原質之成分相同，而其質性大異者。煤中所含影響於其性質之物質有四，即揮發物，固定碳，灰分，及水分是也。將煤熱至攝氏溫度一〇五至一一〇度間，則大部水分，皆能驅出。若將其悶燒於鉑鍋中至高熱，則其中揮發物將盡去，而留一凝固之煤塊，名曰焦煤；更將其燃燒於空氣中，則焦煤化去，而留灰分。從一〇〇中減去灰分及揮發物之比量，則爲固定碳之比量。固定碳與揮發物，總稱曰燃燒體。二者之比，謂之煤之燃燒率(fuel ratio)。

就煤中各原質分析而表以百分數者，曰原質分析(ultimate analysis)，祇分揮發物，灰分等。

而不究其原質者，曰合質分析 (proximate analysis)。

各原質在煤中組合之法，屢經學者研究，尙未大明。同一成分往往因組合相異，而其性大歧，故祇恃原質分析，常不能將煤分類。例如有煤兩種，其原質分析結果，如下表所列。

煤之種類	碳(百分數)	氫(百分數)	氮硫(百分數)
甲種	八八·三八	四·四二	七·二〇
乙種	八八·四八	四·四一	七·二〇

此二種煤之成分極相似，然甲煤之發熱量約九一一七卡路里，（表示熱量之單位，詳後）含固定碳八一·〇〇%，揮發物一九·〇〇%；乙煤之發熱量則為九六二〇卡路里，固定碳九〇·八八%，揮發物九一·二%，相差甚大也。

雖然，就大致言，原質分析與合質分析之結果，亦常相合。碳少氮多之煤，其揮發物必多；無煙煤含碳最多，氮最少，故其揮發物亦最少。

茲將煤中各質，依次略述其性質如下：

(一) 碳、氣、氮、氯  
碳、氣、氮、氯三者，爲煤中主要成分，亦爲煤中變遷最著之原質。其種類與性質，幾乎不視此三者之比例爲轉移。煤由古代植物變化而成，已經世界學者公認。惟植物成分，氣氮多而碳少，其能變成煤者，實由於逐漸碳化，即謂氣氮逐漸揮發，碳遂比較加多。碳化作用，既漸次進行，故其間當有無數中間分子。證之天然界，煤之種類繁多，自泥煤以至無煙煤。其碳質之漸增，與氣氮之漸減，適相吻合。下表卽示此關係之一斑。

物質	碳(百分數)	氮(百分數)	氯(百分數)	氣(百分數)
木	五〇	六	四三	一
泥煤	五九	六	三三	二
褐煤	六九	五·五	二五	〇·八
煙煤	八九	五·〇	一三	〇·八

無煙煤

九五

一·五

二·五

微量

如碳化更深，則無煙煤可變至筆鉛，（此由變質作用所成，）其全體幾皆爲碳質。

煤含氯質甚少，煙煤中約含一至二%，無煙煤則尤少。其量雖寡，而全球阿莫尼亞之產額，其九五%，皆自此提煉而出。考植物成分，含氯極少，故大部之氯當屬自動物腐爛變化而加入也。

(二) 硫 煤中含硫雖少，而實爲有害成分之一。煙煤含硫約一·三至一·五%，無煙煤則尤少。多硫之煤，有妨實用。考硫之存在方式有三：(一) 硫化物，(二) 有機物體，(三) 硫酸鹽。其中以硫化物爲最多，普通爲黃鐵礦(*pyrite*)及白鐵礦(*marcasite*)或成塊核，或成細粒。有機體亦極重要，有多至二%者。硫酸鹽係由煤中硫質受侵蝕而成，最普通者爲硫酸鈣。

硫之影響於煤者甚大，此在用煤於冶金者爲尤甚。蓋硫易混入金屬故也。故去硫之道，爲冶金家之要圖。煤之常需洗選俾去硫質者，半由於此。黃鐵礦及硫之有機物，燃時皆發多量之熱。惟硫酸鈣則非特能發熱，且須吸熱，以助其分解。

(11) 灰分 煤經完全燃燒後，所餘之質，名曰灰分。其成分不外鋁、鐵、鎂等之矽酸物及氯化物。考其來源，大半為煤層以外之雜質，如頁岩、粘土、砂質石灰岩等。或成狹層，與煤相間；或則採煤時未經細選，致雜石質；更有為地內溶液，流過煤層而沉澱者，如方解石脈等。其由原來植物內所遺傳之質，殊為少量。植物含鉀，煤中竟絕無僅有，此或由碳化時，鉀能氯化故耳。

煤中灰量，變遷甚著。最純之煤，含灰在二%以下，劣者可達二〇%以上。大概屑煤含灰多，塊煤含灰少。灰之成分，亦無一定，如下表所示：

煤之種類	$\text{SiO}_2$	$\text{Al}_2\text{O}_3$	$\text{Fe}_2\text{O}_3$	$\text{CaO}$	$\text{MgO}$	$\text{MnO}_2$	$\text{SO}_2$	$\text{P}_2\text{O}_5$	$\text{Na}_2\text{O}$ $\& \text{K}_2\text{O}$	$\text{Cl}$
泥 煤	25.50	5.78	18.70	24.00	3.20	—	7.50	2.56	1.72	0.60
褐 煤	30.14	13.48	11.70	23.59	0.88	3.32	14.22	—	—	—
煙 煤	34.32	14.62	22.94	14.85	1.42	1.16	10.97	—	—	—

除以上各質外，灰分中有時亦含有用金屬，如錳、鋅、鉛、鎬、金、鉬、釩等質，量皆極微。美國亞俄明

(Wyoming) 省一煤礦，含金量至每噸值二金圓之多，殊爲例外。

灰於煤亦爲有害成分。不發熱量，一也。灰多則足閉塞火門而緩其燃燒之率，且清刷費時，二也。尤爲害者，若灰中多鐵鈣等質，則易熔而損爐灶，三也。煤之價值，普通視灰質之多少而定高下。惟易熔之灰，質量雖少而亦難實用。灰質之色，自淡黃而至褐紅。紅色爲多鐵之證。

(四) 氣體 煤中除固體物質外，又吸藏多量氣體，大部爲氯化氫氣，碳酸氣，及各種碳氫化物，而尤以碳氫化物中之沼氣( $\text{CH}_4$ )爲最多。此類氣體，在空氣中能逐漸揮發。以多氣之煙煤搗碎時，即可失其全體氣質約二五%。露置日久，則揮發愈多。惟至一定時間，(約自三月至十八月)即不復揮發矣。此種氣體，又易迸發而致爆烈。故含氣甚多之煤層，採礦時最爲危險。煤之含氣量，隨其種類而異。其性質又視其地之溫度壓力等而變遷，頗無一定也。

(五) 水分 煤中所含水分，可分二種：(甲) 水分混雜於煤質之罅隙中，露置空氣中，即易驅出，無須加熱。此類水量之多少，視煤之種類與其粗細而異。煙煤與屑煤，含之最多。無煙煤與塊煤最少。(乙) 水分與煤質組合極密，非置於極乾之空氣中或加熱者，不能去之。據學者研究，此類水分，當屬

膠狀體一類，褐煤及煙煤含一四至三〇%以上，無煙煤約含二%。以曬乾之煤屑，熱至攝氏溫度一〇五至一二〇度，則大部水分即可驅出，此即普通分析表所列之水分。尙有一小部分，則非用高熱，不能去之。煤中水分過多，亦為有害，量重則運費貴，一也；減低爐中之溫度，而使成多量之煙炱，二也；蒸發吸熱，能力遂減，三也；水分多之煤，大抵不能煉焦，四也。

(六) 磷及砒 煤含此二質極微，用作燃料時，無大影響，惟冶金業所用焦煤，不可含此。冶鐵之於磷，治銅之於砒，其尤忌者也。

## 第二節 煤之發熱量

以一定之水，為若干量之煤所熱，而升高溫度一度，是為熱量之單位。若以克 (gram) 為衡，以攝氏計記溫度，則其熱量單位曰小卡路里，以克 (kilogram) 為衡，亦以攝氏計記溫度，則其熱量單位曰大卡路里。若以磅為衡，以華氏計記溫度，則其單位熱量曰英熱量 (British thermal unit)，以 B. T. U. 表之。

然水之比熱，隨其溫度而異。故若無適當界限，則發熱量將無一定。通常皆以攝氏計十五度至十六度，或華氏計六十二度至六十三度左右為標準。

卡路里與英制之異點，在所用溫度計與衡量之不同。溫度及衡量之關係如下：

$$\text{攝氏一度} = \frac{9}{5} \times \text{華氏一度} \quad \text{或} \quad \text{華氏一度} = \frac{5}{9} \text{攝氏一度}$$

$$1 \text{ 磅} = 453.6 \text{ 克} \quad \text{或} \quad 0.002204 \text{ 磅} = 1 \text{ 克}$$

故各種熱量單位之關係，可以下式表之：

$$1 \text{ B. T. U.} = 453.6 \text{ 克} \times \frac{5}{9} \text{ 攝氏溫度} = 252 \times \text{小卡路里}$$

$$1 \text{ 小卡路里} = \frac{1}{252} \text{ B. T. U.} = 0.00396 \times \text{B. T. U.}$$

$$1 \text{ 大卡路里} = 3.968 \times \text{B. T. U.}$$

$$1 \text{ B. T. U.} = 0.252 \times \text{大卡路里}$$

燃煤時所發之熱，約等於其中碳、氫、硫諸質氮化所發之熱之和。而各原質燃燒所生之熱，既經